



the Jane Goodall Institute

2017年3月21日

呼籲盡快執行「禁止本地象牙貿易」



(2017年3月21日) 珍古德協會(香港)、立法會梁耀忠議員、陳淑莊議員、莫乃光議員及工黨主席胡穗珊女士於立法會就「逐步淘汰本地象牙貿易立法」舉行聯合記者招會，以表示於案的關注。

以下為珍古德協會(香港)就「逐步淘汰本地象牙貿易立法」的回應：

### 1、盡快立法禁止象牙買賣

按 2016 年資料，每一公斤的黑市象牙價格等同近 7600 美元。由於象牙有三分之一是連結頭骨，偷獵者往往需先殘殺大象，再切下其半個面部，才能將象牙抽走，因此非法貿易導致每年就有約 40,000 頭非洲大象遭到獵殺。目前大約只餘下四十萬頭野生非洲大象，按目前殺害數量預估，不足十年非洲大象就會被滅絕。

由於走私象牙利潤豐厚，因此亦成為跨國恐怖集團帶來運作資源。據國際組織 The Elephant Action League (EAL) 長達 18 個月的調查發現，活躍於索馬里的伊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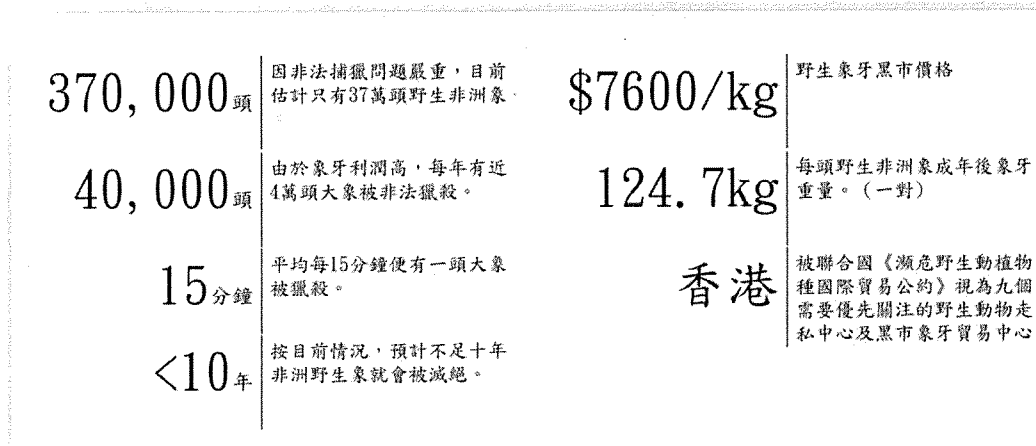


## the Jane Goodall Institute

蘭激進組織索馬里青年黨(al-Shabab)最少有四成的經費是源自走私象牙。而索馬里青年黨則分在 2016 年 6 月 26 日於索馬里首都摩加迪沙一間酒店進行恐怖襲擊導致最少 15 人死亡，以及 2015 年在加里薩市的加里薩大學學院(Garissa University College)進行恐怖襲擊造成 148 人喪生。

香港是聯合國提及全球九大非法動物走私中轉站之一，再加上中國將在 2017 年底全面禁止象牙買賣，因此本會相信目前法案所提及的 5 年階段，將進一步激化走私運作，變相提高香港作為非法中轉站的角色。

因此，本會希望能夠加速禁止象牙買賣，此舉不單止能夠為目前漏洞百出的象牙買賣制度催生的走私貿易劃上句號，從而避免大象面臨絕種的危機，以及抑制因走私象牙而衍生的恐怖主義活動，以反映香港作為全球國際城市的道德責任。



## 2、加強執法及提高懲罰

目前，走私象牙只會引以《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作檢控，一經定罪，最高可被罰款五百萬元及監禁兩年，有關物品亦會被充公。可是，本會發現在過去半年只有兩宗定罪案件，而懲處亦欠缺阻嚇性，以下為定罪資料：

- 2017 年 01 月 09 日，一名 43 歲男子走私象牙製品，在其寄艙行李發現約 26 公斤象牙製品，他被控非法進口瀕危物種，被判入獄八星期及罰款十萬元。



## the Jane Goodall Institute

- 2016年10月14日，兩名旅客因走私象牙製品，行李發現約四十二公斤象牙製品。違反《保護瀕危動植物物種條例》，其中一名男子被判監禁六星期及罰款五萬元，另一名男子則被判監禁七星期及罰款六萬元。

犯罪份子所走私品如果以市價計算，則分別是港幣 \$197,600 及 \$319,200，低懲處與高利潤所得，無疑為走私者帶來極大的誘惑。除此走私集團經常轉換走私方式逃避偵查，由以往利用貨運大量販運象牙，改為以航空旅客逐次偷運少量象牙，去年再改用郵遞方式運作。可是，目前協助堵截活生動物和動物產品非法進口香港的漁護署檢疫偵緝犬隊亦只有九隻偵緝犬，難以有效全面監控。

因此，本會希望能夠透高刑責與加強監控，以堵截非法象牙流入或輸出香港。

### 3、增撥資源以提高公眾人士對於瀕危動物知識的公眾教育

本會在1月至3月期間利用問卷方式收集了300位本地及國際學校中小學生就走私象牙的研究，當中發現：

- 只有17%(51名)的學生知道要剝取象牙需要殺死大象。當中不少學生誤解，象牙等同人類的牙齒，被剝取後能夠再成長出來
- 只有34%的人知道以這樣的速度捕獵大象，大象很可能在十年內滅絕
- 只有12%的人知道象牙的非法貿易有助於恐怖主義和國際有組織犯罪
- 只有12%中學生知道香港被聯合國視為走私動物猖獗的地點

學生對象牙問題意識的薄弱某程度亦反映出公眾在議題上的認知不足。因此，本會建議政府在現行的「環境及自然保育基金」中增撥資源以推行有關《瀕危野生動植物種國際貿易公約》(CITES)的公眾教育工作。

---

#### 查詢：

珍古德協會 教育主任 鍾卓霖先生

電話：██████████

電郵：[alfred@janegoodall.org.hk](mailto:alfred@janegoodall.org.hk)